米易县撒莲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

（一）撒莲镇职能简介....................................................1

（二）撒莲镇2024年重点工作......................................1

二、机构设置情况....................................................................3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预算情况........................................................4

（二）支出预算情况........................................................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4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7

八、“三公”经费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8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8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9

（一）机关运行经费.........................................................9

（二）政府采购情况.........................................................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9

（四）预算绩效情况..................... ..... ..............................9

十二、名词解释.........................................................................9

附件............................................................................................1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撒莲镇职能简介。**

1.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2.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3.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4.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5.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6.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办理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撒莲镇2024年重点工作。**

1.着力在项目带动中优化产业布局，不断厚植共同富裕根基。一是现代农业提质增效添动力，紧扣全县“6+3”特色产业体系，全力打通水稻全产业链和蔬菜全产业链。二是新型工业拓存创增添活力，围绕全县现代工业“3+2+1”产业体系，进一步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三是康养旅游繁荣发展添引力，聚焦全县“1+ 2”现代服务业体系，促进农村文化旅游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发展。

2.着力在办好实事中改善民生福祉，切实保障为民服务水平。一是长效巩固脱贫成果，全面消除致贫返贫风险，加快推动共同富裕。二是持续保障改善民生，深入实施“消底、提低、扩中”行动，力争创成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1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1个。三是深入推进社会事业。严格落实各项惠民惠农政策，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落实低保户、特困人员、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基本民生保障政策，抓好临时救助、医疗救助、未成年人保护等工作。四是优化完善基础设施。加快农文旅融合发展产业道路提升工程、安宁河干流湾崃段防洪工程等项目建设，积极争取高标准农田项目，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

3.着力在全域整治中优化人居环境，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一是提升中心镇辐射带动作用。高标准编制完成片区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和集镇控制性详细规划，提升省级百强中心镇建设品质和服务承载能力。二是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扎实开展“百村示范、全域整治”行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提质升级。三是带动群众稳定增收。盘活集体经济，推广“水稻季集体统种增产、蔬菜季农户自种增收”模式，帮助群众增产增收。

4.着力在风险防范中强化底线思维，巩固安全稳定生态大局。一是慎终如始做好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二是持续抓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坚决实现“不发生一起人为森林火灾，不因森林火灾死伤一人”目标。三是坚决守牢耕地保护底线红线，守住耕地、护好粮田，确保全镇耕地数量不减、质量不降、产出不少。

5.着力在共建共治中提升治理效能，扎实筑牢发展底部支撑。一是做优基层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共富的乡村善治格局。二是维护社会稳定，充分依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将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三是增强示范引领，全力支持马坪村、湾崃村、海塔村创建县级“六无”村，大力开展道德模范、最美家庭等评选，在全镇树立榜样标杆，让身边人讲好身边事、用身边事激励身边人。

6.着力在自身建设中坚持深严细实，坚决做到使命初心如磐。一是涵养政治本色，做到忠诚为政，坚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二是坚持法治本真，做到依法行政。三是不忘为民本心，做到廉洁施政。

二、机构设置情况

撒莲镇人民政府下属非独立核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主要包括：米易县撒莲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便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撒莲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撒莲镇2024年收支总预算16515771.49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2591152.76元，主要是减少了基本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撒莲镇2024年收入预算16515771.49元，其中：上年结转0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515771.49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撒莲镇2024年支出预算16515771.49元，其中：基本支出13422431.49元，占81.27%；项目支出3093340元，占18.7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515771.49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515771.49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94202.4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65589.57元、卫生健康支出830819.52元、农林水支出928020元、住房保障支出397140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撒莲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515771.49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2591152.76元，主要是减少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94202.4元，占60.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65589.57元占26.43%；卫生健康支出830819.52元占5.03%；农林水支出928020元占5.62%；住房保障支出397140元，占2.4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6694475.6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运转，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2.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299726.80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运转，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3093340.00元，主要用于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保障基层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32052.10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退休人员退休生活补助支出，提高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95766.75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事业退休人员退休生活补助支出，提高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35546.88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883.84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支出，保障退休人员福利待遇。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41630.92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61529.56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27659.04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和公务员补充医疗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928020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保障农业事业单位正常运行。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97140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422431.49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73064.49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349367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940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元，公务接待费1400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0000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预算与2023年预算持平。**2024年无因公临时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3年预算下降3.4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有关部门到我镇检查指导工作及其他市、县单位到我镇考察、调研等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计划，预计公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

部门现有公务用车12辆，其中：轿车（含7座以下商务车、城市越野车）7辆，7座以上19座（含19座）以下客车2辆，越野车1辆，货车及19座以上客车2辆，摩托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0000元，用于12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车辆通行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日常工作、灾害救济等工作开展。

八、“三公”经费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没有使用非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一）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情况说明**

**2024年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撒莲镇没有使用非财政安排公务接待费。

**（二）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情况说明**

**非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撒莲镇没有使用非财政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撒莲镇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撒莲镇以及下属米易县撒莲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便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等4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349367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2793元，下降2.7%。

**（二）政府采购情况。**

撒莲镇2024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撒莲镇及所属的非独立核算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撒莲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3093340元。其中：人员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元；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预算3093340元。

十二、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4.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